

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绍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4,026,33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77%。本次王绍蓉女士解除质押 1,7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的 12.12%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王绍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1,54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总股数的 10.9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1%。

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接到王绍蓉女士通知，获悉其将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股东名称	王绍蓉
本次解质股份	1,7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2.1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67%
解质时间	2019 年 11 月 15 日
持股数量	14,026,331 股
持股比例	13.77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,54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0.98%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51%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王绍蓉女士将根据融资需要，拟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用于后续质押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19日